

让“归燕”成为乡村振兴内生动力

潘天庆

连日来，记者在宿松、桐城、岳西等劳动力输出地采访发现，近年来，随着各地扶贫攻坚深入推进，一大批县域、镇域产业加速形成，新的就业“蓄水池”效益凸显，农村劳动力正慢慢“回流”。根据市人社部门最新统计，目前我市共有120多万农村劳动力在外务工，相比五年前大约减少十几万人，同时在县内、省内就业务工比例逐年上升。（《安庆晚报》3月18日）

优美的田园风光，富有特色的各种物产……我市很多乡村并不缺乏丰富的资源，而是缺乏将资源转换为资产的能力和手段，而这种能力和手段都要通过具体的人来执行和实现，因而人才是乡村振兴的关

键。现今，我市许多有经验有技术的农村劳动力，以及在外地工作的大学生，如同燕子归巢回到乡村，从打工者嬗变成创业者。他们“回流”到家乡，在乡村舞台上展示着他们的才华，带动新业态、新模式从乡村生长起来。他们激活了乡村振兴一池春水，为乡村振兴注入了内生动力。

这些“归燕”为乡村振兴注入内生动力，是源于农民是发展乡村经济、加快乡村振兴的主体。但毋庸讳言，近年来，伴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加速推进，大量农村青壮年选择背井离乡来到城市工作和生活，导致农村劳动力持续减少，诸多乡村沦为只有老人和儿童留守的空心村。这种严峻的现状严

重困扰和制约着乡村的长远发展。现今，随着我市扶贫攻坚深入推进，一大批县域、镇域产业加速形成，新的就业“蓄水池”效益凸显，使越来越多的人选择返乡创业，成为促进乡村振兴的重要力量，也使乡村“人气”旺了起来。通过他们的创新创业、扩大规模、示范引领，不仅有利于带动乡村经济蓬勃发展，还能让具有地方特色的乡村文化得以传承弘扬，绽放出独特魅力，也就为乡村振兴注入了不竭的动力。

需要强调的是，要让“归燕”为乡村振兴注入内生动力，还需要形成更好的合力。我们要把这些有知识、有经验、有特长的返乡创业者作为人才来看待和厚待，激发他

们振兴乡村经济的主人翁意识，调动他们建设富裕、美丽乡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以增强他们的获得感。同时，在土地流转、贷款、技术培训等方面给他们提供帮助和扶持。可通过融资、用地、税收等政策礼包，让返乡创业人员回得来、留得住、干得好。此外，我们还需要形成良好的制度环境，使“归燕”能够因地制宜地从当地可发展的产业出发，进行创业，并支持引导他们融入到城市的大市场。如此他们才能久久为功、施之长远，为乡村振兴持续地注入内生动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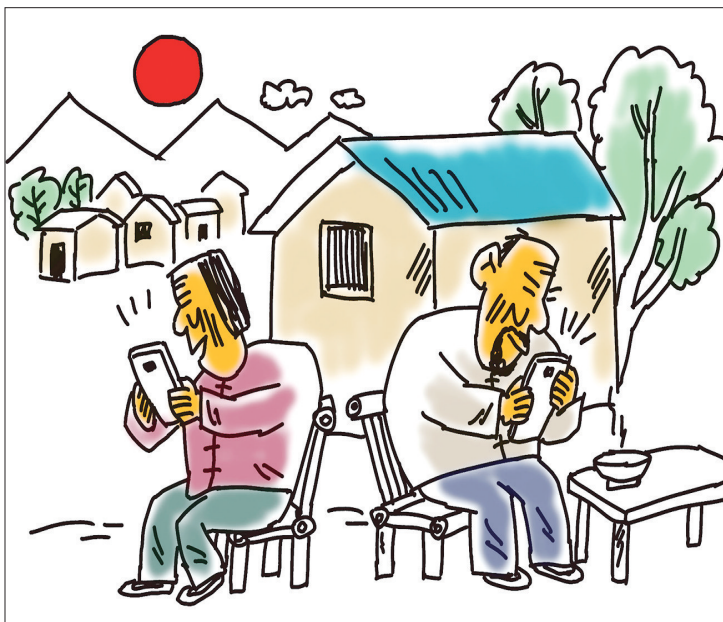


新“手机控”



据3月26日新华每日电讯报道，留守老人成了“手机控”，有人在手机里上当受骗。

近几年，村里的留守老人在手机里寻觅到了一个新世界，他们的日常生活完全被控制在手机里，那种依恋和过度的痴迷，比起年轻人有过之而无不及。过去，村里的老人，要么是到别家去串门，要么三五成群在街头巷尾开心的说笑，只可惜，这样的生活已经一去不复返了。（作者：罗琪）



文明守规方能根治“狗患”

孙维国

天气渐暖，外出散步的人越来越多，公园里遛狗的人也明显增加。然而仍有部分市民遛狗不系绳，造成他人被狗冲撞和咬伤事件时有发生。（《安庆晚报》3月23日）

城市“狗患”由来已久，平时因不文明养犬引发的伤人、噪音、便溺等情况，已成为小区管理的难点、痛点，也让城市文明蒙上污点。

养犬引发的问题，原因多与养犬者违规养犬、丢失文明有关。为何如此？说到底，是违规养犬的代价太低。恰因此，许多城市都为城市养犬立规矩，诸如养犬不登记、遛犬不牵绳等行为，不再是“无所谓”，而是违规行为，并受到相应处罚。我市于2000年和2014年分别出台了《安庆市犬类管理办法》和《安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城区犬类管理的通告》。去年8月，我市又发布了《安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城区文明养犬管理的通告》。出台《办法》、《通告》，就是为养犬立规矩。

让养犬者遵守规矩、文明养犬，不能寄望道德自觉。现实中“狗患”重重足以证明，仅凭道德上的“软约束”是难以让养犬者敬畏规则的。让养犬者文明守规，必须让违规养犬者受到处罚。一是经济上的重罚。比如，因违反养犬规定导致犬伤人，除了赔偿伤者的医疗、误工、精神损害等费用，还应给予经济重罚，使其感到“痛”。二是实行阶梯式处罚。就是根据违规养犬造成的后果严重程度，给予阶梯式处罚，从拘留直至担负刑责。与此同时，建立违规养犬“黑名单”，向全社会公开，将其曝光于电视、报纸、网站。同时，像惩治“老赖”一样，对违规养犬者进行信用惩戒，使其切身体会到违规养犬之“痛”。

文明守规，方能根治“狗患”。让养犬者敬畏规则、文明养犬，发力点、落脚点不在狗，而在养狗的人。教育当然需要，更为重要的是，让违规养犬者付出应有的代价，养犬者的责任心方能归位，文明养犬才能成为养犬者不约而同的行为规范和自觉行为。

环评造假，第三方的监督作用何在？

未一平

因环评文本存在重大质量问题，市生态环境局对项目编制主持人下达了首张最大罚单：失信扣分20，直接列入“黑名单”，五年内禁止从业。3月17日，记者从市生态环境局获悉，自2019年11月1日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启用至今，我市已对10家环评技术单位及其相关编制人员进行了失信扣分处理，坚决打击和遏制环评文本弄虚作假、粗制滥造等行为。（《安庆晚报》3月19日）

环评文本应当具有客观性真实性，是两者的统一，缺一不可。换言之，就是它要反映真实的情况，以事实说话。真实是底线，不可突破，一旦突破，环评报告也就没有存在的必要，根本起不到生态环境保护的外部监督作用。

环评造假说白了是不拿环评当回事，视环评为儿戏。眼下环境保护观念早已深入人心，保护

环境就是保护我们自身，就是保护未来，这一定程度上成了我们的共识。在此语境下，面对造假的环评报告，公众怎能不愤怒？这样的环评机构如果任其存在下去，不仅环境受损，公众的利益受损，而且还严重地损伤着环评的信誉与公正。

原本作为第三方的环评机构应具有公正性、客观性。公正性与客观性是环评机构生存的生命线。当出具的文本为造假文本时，公正与客观又能到哪里去寻？在此，我们有理由追问：面对造假的环评报告，仅仅是环评机构一家的责任吗？作为被评估的单位有没有私下做出“放一马”的暗示？环评市场有竞争，面对竞争，环评机构为了生存，能够在市场上寻得生机，就放弃底线与原则，使得原本严谨公正的环评报告成了橡皮泥，任人根据需要来拿捏。

由此，为让环评报告能真实有效地反映现实情况，在对环评机构加大监管之际，也有必要对那些故意收买环评机构的单位及责任人处以相应的处罚，让收买者与被收买者都没有好下场。

真实有效的环评报告对生态环境的保护起着外部监督作用。当造假的环评报告呈现出来的时候，生态环境保护的外部监督就形同虚设，所设的堤防一下子瓦解了。纸面上的环境生态优，与现实的巨大反差，加深了人们对环境生态保护的担忧。因此，对于造假的环评报告在喊打之中，还得加大对市场中环评机构的监管，严管之下使其不敢造假，也不能造假，如此环评机构才能真正起到第三方的公正监督作用。

